

文化部令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1 日
文人字第 10120358271 號

廢止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辦事細則」、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法規委員會組織規程」、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」及其編制表、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辦事細則」、「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」及其編制表、「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辦事細則」、「國立臺灣美術館暫行組織規程」及其暫行編制表、「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組織規程」及其編制表、「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辦事細則」、「國立臺灣博物館組織規程」及其編制表、「國立臺灣博物館辦事細則」。

部 長 龍應台